

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

南委教〔2025〕1号

关于印发《南京大学 2025 年度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委、各学院、各单位：

《南京大学 2025 年度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要点》经 2025 年 4 月 30 日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南京大学 2025 年度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要点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5 年 5 月 13 日

附件

南京大学 2025 年度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要点

2025 年，南京大学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第二十八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南大重大要求和给我校留学归国青年学者重要回信精神为指引，贯彻落实《加快建设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年）》和学校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抓住弘扬教育家精神主题主线，深入实施“奋进行动”，推动改革攻坚克难，持续提升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工作实效，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为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文化强国建设贡献南大智慧与力量。

1. 坚持思想铸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体系建设，教育引导全体教师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增进广大教师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建设，将作风建设作为教师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

2. 完善大教师工作格局。贯彻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印发的《关于健全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结合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教师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标准（试行）》，不断强化各部门履职尽责、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落实《南京大学关于加强院系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意见》，压实学院主体责任。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党建引领，推动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

3.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深入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落实教育部“教育家精神万里行”活动，充分发挥“南雍师道”讲师团的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营造学习宣传教育家精神的浓厚氛围，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深入挖掘一线教师感人故事，用身边的真人真事诠释师德内涵。支持师德建设课题研究，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4. 强化示范引领。注重培优树典，积极落实“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认定和创建工作，优化南京大学“师德先进”评选表彰工作，逐步探索建立教师荣誉体系。通过荣休入职典礼等仪式，强化教师荣誉感，提振师道尊严。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与学术前沿，进一步整合校史资源与当代学术成就，立体呈现南大教师群体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中的使命担当。

5. 加强警示教育。将师德规范教育和警示教育纳入日常理论学习和教师培训体系。梳理违规违纪违法案例，引导教师以案为鉴，自觉提升师德素养。强化教师职业自律，引导教师自觉践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科研

诚信与优良教风学风建设，坚决抵制学术不端，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生态。引导教师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形象得体、言行雅正，构建和谐师生关系，反对异化师生关系。

6. 服务教师成长发展。实施新教师成长发展导引计划，充分挖掘、开发校内外各类教师教育资源，从适配国家需求、时代特点和个人发展出发，围绕思想铸魂、涵养师德、立德树人、科学研究、AI 赋能、身心健康等方面设置不同类别课程，打造高质量新教师培训课程体系。开展师德师风建设状态和教师思想动态调研，把握现状，帮助解决生活工作困难。积极争取资源搭建、拓展交流和实践平台，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进一步加强关心关爱教师工作。

7. 强化国情社情认知。探索形成由学校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统筹制订国情研修工作方案、相关部门联动实施、党委教师工作部开展成效评估的教师国情研修工作机制。分层分类组织以海外归国教师、青年教师、思政课教师、党外知识分子为主要对象的国情研修活动，强化全体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对党情国情社情的认知，以及帮助外籍教师更好地了解中国文化。

8. 严格师德考核评价。加强人才引进把关，落实教育部从业禁止制度和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有关要求，加强源头审核，做实背景调查。全面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准入、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人才项目申报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严格师德年度考核，注重运用考核结果，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项目申请和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的资格。

9. 统筹师德监督查处。定期开展师德师风自查和 risk 排查，排查问题隐患。关注师德师风监督举报平台，受理师德相关问题举报，强化师德违规问题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坚持师德违规“零容忍”。持续加强教学督导队伍建设，优化学生网上评教体系机制。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完善突发事件快速处置机制，定期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报送学校师德违规处理情况。

10. 维护教师队伍安全稳定。根据上级要求，开展高校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常抓不懈整治师德师风问题。持续压紧压实维护政治安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责任链条。健全权益保障机制，加强舆情监测，强化应对处置，对涉师不实举报及时澄清，为教师正名，维护教师良好形象。持续加强民族宗教政策相关培训和安全教育，抵御宗教渗透，提升安全防范意识。